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施帝文
電話：(02)7736-6365
電子信箱：steven12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五)字第11300149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書函(含附件)影本 (A09000000E_1130014970_senddoc2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30014970_senddoc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112年至114年「闔家安康」-全國公教員工團體保險
第1年度保險期間，將於113年3月31日屆期，請查照轉
知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3年2月2日總處給字第1134000254
號書函辦理，並檢附原書函(含附件)影本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、各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部各單位(含附件)



總收文 113.02.20



1130026976